

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上午 11:00 在苏州市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庞金路 1801 号 9 幢 1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监事 3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智凤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我们一致

同意该议案事项。

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的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客户提供担保，有利于满足客户需求、促进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销售；公司已经建立了良好的风险防控体系，本次为资信状况良好的客户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。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的客户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04月27日